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9-103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11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1日披露的《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涉及的具体事项进行了研究、讨论和落实，根据相关要求于2019年10月17日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并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8）。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补充及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公司将按照要求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材料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最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